

## 賬目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賬目時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 (a) 編製基準

有關賬目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編製，賬目並依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該等會計準則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財務報表之呈報」
會計準則第15號(經修訂)	：	「現金流量表」
會計準則第34號(經修訂)	：	「僱員福利」

本集團於年內已採納上述準則。除因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報」及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量表」之要求須在呈報格式有變動外，此等會計準則並沒有對上年度之呈報金額有重大影響。

#### (b) 集團會計

##### (i) 綜合賬目

綜合賬目包括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賬目。附屬公司指集團控制董事會之組成、控制超過半數投票權或持有過半數發行股本之公司。

在年內購入或售出之附屬公司，其業績由收購生效日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止(如適用)列入綜合損益賬內。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內對銷。

## 賬目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b) 集團會計(續)

##### (i) 綜合賬目(續)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之收入與集團應佔該公司資產淨值之差額，連同之前並未在綜合損益賬內支銷或入賬之任何未攤銷商譽或負商譽，或已在儲備記賬之商譽／負商譽。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入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附屬公司以外，集團持有其股權作長期投資，並對其管理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綜合損益賬包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本年度業績，而綜合資產負債表則包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及收購產生之商譽／負商譽(扣除累計攤銷)。

當在聯營公司之投資賬面值到達零，便不再採用權益會計法，除非集團就該聯營公司已產生承擔或有擔保之承擔。

## 賬目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b) 集團會計(續)

##### (iii) 外幣換算

以外幣為本位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折算。於結算日以外幣顯示之貨幣資產與負債則按結算日之匯率折算。由此產生之匯兌盈虧均計入損益賬。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外幣顯示之資產負債表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折算，而損益賬則按平均匯率折算。由此產生之匯兌盈虧作為儲備變動入賬。

#### (c) 固定資產

##### (i) 租約土地及樓宇

以租約持有之土地及樓宇均按成本扣除累積攤銷或折舊及累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為資產之購入價及將資產達至其現時用途產生之其他費用。

##### (ii) 租約土地攤銷

租約土地攤銷之計算方法乃將其成本以直線法按所餘契約年期撇銷。為此所採用之主要年率為2%。

##### (iii) 租約樓宇折舊

租約樓宇折舊之計算方法乃將其成本以直線法按租約未屆滿期限或預計本集團可用之年限(以較短者為準)撇銷其成本計算。主要折舊年率為2.5%。

## 賬目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固定資產 (續)

##### (iv) 其他固定資產

其他固定資產按成本值減去累積折舊及累積減值虧損列賬。其折舊率乃以直線法按其預計可用年期撇銷其成本減除累積減值虧損計算。就此採用之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租約物業裝修、傢俬、裝置及設備	10% – 20%
汽車	20%
電腦系統	30%

##### (v) 固定資產之減值

在每年結算日，物業及其他固定資產項內之資產皆透過集團內部及外界所獲得的資訊，評核該等資產有否減值跡象，如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價值，及(如適用)將減值虧損入賬以將資產減至其可收回價值，此等減值虧損在損益表入賬。

##### (vi) 出售固定資產之盈虧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或虧損，乃指銷售所得收入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損益表確認。

##### (vii) 維修及改良固定資產之成本

維修固定資產使其至正常運作狀態所耗用之主要成本支出均在損益表支銷。裝修改良之費用則資本化，並按預計本集團可使用年期予以折舊。

## 賬目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d)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是指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實質上由出租公司保留之租賃。經營租賃作出之付款在扣除自出租公司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賬中支銷。

#### (e)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於收購日集團應佔所收購聯營公司之淨資產數額。商譽之攤銷乃按其可預計使用年期之20年以定額每年撇銷。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產生之收購商譽於儲備中撇銷。然而，該商譽所產生之任何減值均在綜合損益賬內確認。

出售某實體之損益包括與所出售實體有關商譽之未攤銷結餘，或倘若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進行收購則包括已於儲備中撇銷但之前並未於綜合損益賬變現之有關商譽。

當減值顯示存在時，任何商譽價值，包括已在儲備中撇銷之商譽，須經重新評估及即時在能挽回之價值中撇銷。

#### (f)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賣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先入先出基準計算，包括賬單價目、空運及保險費用可變賣淨值乃按預算銷售收入扣除估計銷售費用計算。

#### (g) 應收賬款

凡被視為屬呆賬之應收賬款，均提撥準備。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之應收賬款已扣除有關之準備金。

## 賬目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成本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在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須於投資日起計三個月內期滿之現金投資及銀行透支。

#### (i)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在解除責任時有可能令到資源流出，同時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當本集團預計撥備可獲償付，則將償付金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惟只能在償付金可實質確定時確認。

#### (j)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為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起之承擔，而其存在只能就集團控制範圍以外之一宗或多宗不確定未來事件之出現而確認。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為過往事件引致之現有承擔，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有經濟資源流出，或承擔金額未能可靠衡量而未有記賬。

或然負債不會確認，但會在賬目附註中披露。假若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改變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流出，則確認為撥備。

#### (k) 遞延稅項

為課稅而計算之盈利與賬目所示之盈利二者間之時差，若預期將於可預見將來導致資產與負債之收付，即按現行稅率計算遞延稅項。

#### (l) 收益確認

銷貨收益在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後確認。風險及回報之轉移通常與貨品付運予客戶及對該貨品之所有權轉移同時發生。

## 賬目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l) 收益確認(續)

利息收入按照時間比例，根據尚未償還之本金及適用利率計算。

營業租約之租金收入乃按直線法確認。

#### (m) 僱員福利

#####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在年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或陪妻分娩假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才作確認。

##### (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向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此計劃之資產一般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強積金計劃由本集團相關公司與員工供款。

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而員工在全數取得既得之利益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之僱主供款將會用作扣減此供款。

##### (iii) 權益補償福利

本集團向全職董事及僱員授出認股權。補償成本概不於認股權授出日期予以確認。當該等認股權被行使，其所得款項扣除任何交易成本後撥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 賬目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n)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均於發生年度內在損益表支銷。

## (o) 分部報告

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已決定將地區分部資料作為主要分部報告。由於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盈利皆源於食品貿易，故業務分部資料則毋須以次要分部報告呈列。至於地區分部報告，銷售額按照客戶所在國家分部，而總資產及資本開支乃按資產所在地計算。

未分配成本指企業支出。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固定資產、存貨、應收款項及營運現金。分部負債指營運負債，而不包括例如稅項及若干企業借款等項目。資本開支包括增購固定資產(附註11)。

## 2 營業額、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凍肉、海產及蔬菜貿易。於本年度確認之收益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474,422	501,444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302	1,737
租約土地及樓宇之總租金收入	809	671
	4,111	2,408
總收益	478,533	503,852

## 賬目附註

## 2 營業額、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主要報告形式 — 地區分部

	二零零三年		
	香港及澳門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營業額	<u>360,973</u>	<u>113,449</u>	<u>474,422</u>
分部業績	<u>14,700</u>	<u>13,297</u>	27,997
未分配成本			(5,085)
未計融資成本前經營盈利			22,912
融資成本			(3,569)
經營盈利			19,343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20,734
除稅前盈利			40,077
稅項			(7,247)
股東應佔盈利			<u>32,830</u>
分部資產	262,219	9,113	271,332
聯營公司權益	148,002	—	148,002
未分配資產			230
總資產			<u>419,564</u>
分部負債	109,466	20,795	130,261
未分配負債			6,452
總負債			<u>136,713</u>
資本性開支	2,144	—	2,144
固定資產折舊	3,000	—	3,000
商譽攤銷	322	—	322
減值虧損	<u>1,055</u>	<u>—</u>	<u>1,055</u>

## 賬目附註

## 2 營業額、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主要報告形式 — 地區分部(續)

	二零零二年		
	香港及澳門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營業額	<u>402,074</u>	<u>99,370</u>	<u>501,444</u>
分部業績	<u>13,392</u>	<u>5,850</u>	19,242
未分配成本			<u>(3,982)</u>
未計融資成本前經營盈利			15,260
融資成本			<u>(6,355)</u>
經營盈利			8,905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u>24,371</u>
除稅前盈利			33,276
稅項			<u>(5,288)</u>
股東應佔盈利			<u>27,988</u>
分部資產	269,914	16,168	286,082
聯營公司權益	133,562	—	133,562
未分配資產			<u>186</u>
總資產			<u>419,830</u>
分部負債	135,576	21,187	156,763
未分配負債			<u>4,731</u>
總負債			<u>161,494</u>
資本性開支	743	—	743
固定資產折舊	3,116	—	3,116
商譽攤銷	<u>167</u>	<u>—</u>	<u>167</u>

## 賬目附註

### 3 未計融資成本前經營盈利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未計融資成本前經營盈利已計入 及扣除下列項目：		
計入：		
存貨撇減之撥回	2,100	—
匯兌收益淨額	—	100
扣除：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	187
核數師酬金	400	400
固定資產折舊	3,000	3,116
經營租賃土地及樓宇	10,642	13,513
職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22,101	19,887
呆壞賬撥備	3,685	1,325
滯銷存貨撥備	382	1,750
商譽攤銷	322	167
匯兌虧損淨額	202	—

### 4 融資成本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銀行及信託收據貸款利息	3,569	6,355

## 賬目附註

##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按稅率16% (二零零二年：16%) 提撥準備。

在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稅項		
– 香港利得稅	3,931	1,597
– 上年度撥備剩餘	(314)	–
遞延稅項 (附註22)	(62)	–
	<u>3,555</u>	<u>1,597</u>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3,692	3,691
	<u>7,247</u>	<u>5,288</u>

以下項目為本年度未確認之遞延稅項：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稅項虧損	<u>141</u>	<u>184</u>

## 6 股東應佔盈利

已列入本公司賬目之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2,000元 (二零零二年：港幣7,756,000元)。

## 賬目附註

### 7 股息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 (二零零二年：1.0港仙)	2,478	2,478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普通股3.0港仙 (二零零二年：2.0港仙)	7,435	4,956
	<u>9,913</u>	<u>7,434</u>

附註：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此項擬派股息並無於本賬目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作保留盈餘分派。

### 8 每股盈利 — 集團

每股盈利乃根據集團之股東應佔盈利32,83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7,988,000港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47,820,000股(二零零二年：247,820,000股)計算。

由於倘若全面行使所有購股權不會帶來攤薄影響，故此每股全面攤薄盈利並未在此呈列。

### 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薪酬工資	20,613	18,813
未用年假	300	—
退休成本 —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	765	623
其他員工福利	423	451
	<u>22,101</u>	<u>19,887</u>

## 賬目附註

### 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續)

附註：

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條例」)，本集團旗下公司已為香港所有年齡介乎18至65歲之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

強積金計劃乃根據信託安排成立並受香港法例規管之集成信託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與僱主、受託人及其他服務供應商之資產分開持有。僱主按強積金條例之定義按僱員有關入息之5%計算，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每名僱員每月之供款額最高為1,000港元(「強積金供款」)。倘僱員每月有關入息超過4,000港元，僱員亦須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相應供款。

僱員在取得全數供款利益前退出該計劃而被沒收之供款可以用以抵銷本集團之供款。沒收之供款合共1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無)已於年內應用。

###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a) 年內本公司向董事支付之酬金總額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袍金	120	120
其他酬金		
基本薪酬、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7,441	6,790
董事退休金	215	197
	<u>7,776</u>	<u>7,107</u>

董事袍金乃向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

## 賬目附註

###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續)

屬於下列酬金組別之董事人數如下：

	董事人數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無 - 1,000,000港元	5	8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1	1
2,500,001港元 - 3,000,000港元	1	1
	<u>8</u>	<u>11</u>

各董事並無放棄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

各董事於年內並無授予或行使任何購股權。

- (b) 本年度內，五位薪酬最高人士乃本集團之董事，其酬金之詳情如下：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u>7,656</u>

去年，五位薪酬最高人士中之其中一位並非本集團之董事，本集團在去年向該人士支付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u>546</u>

## 賬目附註

## 11 固定資產 — 集團

	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約物業 裝修、 傢俬及裝置	汽車	電腦系統	設備	總計
	於香港持有 10至50年 租約	於香港持有 超過50年 租約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成本值</b>							
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83,662	19,952	3,308	1,529	840	747	110,038
添置	—	—	—	972	1,095	77	2,144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83,662	19,952	3,308	2,501	1,935	824	112,182
<b>累積折舊及減值</b>							
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3,900	14,709	670	1,232	592	362	21,465
本年度折舊	1,950	188	329	252	145	136	3,000
減值費用	—	1,055	—	—	—	—	1,055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5,850	15,952	999	1,484	737	498	25,520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77,812	4,000	2,309	1,017	1,198	326	86,662
於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79,762	5,243	2,638	297	248	385	88,573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租約土地及樓宇合共港幣77,812,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79,762,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得銀行貸款之抵押。

## 賬目附註

### 12 附屬公司權益

	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附註a)	39,004	39,004
墊予附屬公司之款項 (附註b)	217,870	215,835
減：減值撥備	(9,049)	(9,049)
	<u>247,825</u>	<u>245,790</u>

(a) 下表所列乃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

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詳情	所佔股益 百分比
直接持有權益：				
湖記食品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經銷 凍肉、海產 及菜蔬	100,000股普通股 每股100港元	100%
Capital Season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 群島	於香港之 投資控股	1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間接持有權益：				
鴻景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之 物業持有	400,000股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以上為董事認為對集團之業績及資產構成重大影響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會使篇幅過份冗長。

(b) 墊予附屬公司之款項

墊予附屬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毋須在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

## 賬目附註

## 13 聯營公司權益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142,043	130,388
收購聯營公司之商譽減攤銷	5,959	3,174
	<u>148,002</u>	<u>133,562</u>
投資，按成本值：		
於香港上市之股份	<u>166,505</u>	<u>160,951</u>
上市股份市值	<u>314,753</u>	<u>285,629</u>

下表所列乃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聯營公司：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註冊及繳足 資本詳情	所佔權益 百分比
間接持有權益：				
四洲集團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香港	投資控股	39,956,564港元	26.70%
牛仔食品有限公司	香港	花生食品製造	6,000,000港元	22.70%
零食物語有限公司	香港	小食推廣	100,000,000港元	26.70%
四洲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美元	26.70%
四洲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小食、糖果及 飲品之貿易	(i)普通股每股 面值200港元 (ii)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 20,000,000港元	26.70%
汕頭四洲製果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蛋糕製造	11,320,000港元	24.30%
四洲食品(汕頭)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糖果及 食品貿易	23,500,000港元	26.70%
四洲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糖果及 食品貿易	200,000美元	26.70%

## 賬目附註

## 13 聯營公司權益(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註冊及繳足 資本詳情	所佔權益 百分比
<b>間接持有權益(續)：</b>				
廣東四洲冷凍 食品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經營雪糕及 冷凍食品	人民幣 6,300,000元	26.70%
香港火腿廠控股 有限公司	香港	製造及包裝火腿及 有關火腿類產品	20港元	26.70%
英利士洋行 有限公司	香港	食品原料貿易	1,000,000港元	26.70%
甘樂四洲食品(汕頭)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糖果製品	46,203,380港元	21.63%
功德林上海素食 有限公司	香港	經營餐廳	3,660,000港元	26.43%
深圳八佰伴中浩 食品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製造及包裝火腿及 有關火腿類產品	人民幣 32,100,000元	16.02%
東鳩四洲製果 (深圳)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小食製造	5,500,000港元	26.70%
深圳美奇思食品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經營西餅店 及工廠	人民幣 2,000,000元	13.35%
壽司皇餐廳(深圳)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經營餐廳	7,000,000港元	21.36%

以上為董事認為對集團之業績及資產構成重大影響之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董事認為詳列其他聯營公司會使篇幅過份冗長。

所有聯營公司均並非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獨資企業

\*\* 中外合資

## 賬目附註

## 13 聯營公司權益(續)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止之重要聯營公司四洲集團有限公司之年報摘要載列如下：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綜合損益表		
營業額	<u>1,249,639</u>	<u>1,176,128</u>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	<u>64,569</u>	<u>80,157</u>
綜合資產負債表		
固定資產	236,908	165,870
商譽	5,457	—
負商譽	(2,098)	(955)
聯營公司權益	112,487	123,947
長期投資	21,519	24,212
租約訂金	7,869	7,111
流動資產	685,464	558,284
流動負債	<u>(435,797)</u>	<u>(352,706)</u>
流動資產淨值	<u>249,667</u>	<u>205,578</u>
	<u>631,809</u>	<u>525,763</u>
資金來源：		
股本	39,956	39,956
儲備	473,612	438,750
建議末期股息	18,380	18,380
股東權益	531,948	497,086
長期負債	65,167	1,360
少數股東權益	34,694	27,317
	<u>631,809</u>	<u>525,763</u>
或然負債	<u>39,994</u>	<u>28,048</u>

## 賬目附註

### 14 存貨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製成品	12,858	12,452
付運中貨品	19,435	16,884
	<u>32,293</u>	<u>29,336</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賬面值382,000港元已全數撥備（二零零二年：存貨賬面值2,121,000港元之可變現淨值為21,000港元）。

### 15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之欠款 — 公司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之欠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16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之欠款 — 集團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之欠款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17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即期	29,274	46,258
一至兩個月	10,138	11,216
三個月或以上	4,806	4,561
	<u>44,218</u>	<u>62,035</u>

本集團設有既定之信貸政策，一般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

## 賬目附註

## 18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即期	7,228	5,228
一至兩個月	28	169
三個月或以上	1,159	165
	<u>8,415</u>	<u>5,562</u>

## 19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24,922	40,674
減：銀行貸款之即期部份	(13,712)	(23,752)
	<u>11,210</u>	<u>16,922</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須按下列年期償還：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3,712	23,752
第二年內	5,712	5,712
第三年至第五年內	5,498	11,210
	<u>24,922</u>	<u>40,674</u>

該筆銀行貸款共港幣16,922,000元(二零零二年：22,634,000元)乃以一家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土地及樓宇)及已發行股份，以及本公司及一家附屬公司提供之互相擔保作抵押。有關貸款須於二零零六年前分期償還。

本集團之其他銀行貸款乃以公司擔保作抵押。

## 賬目附註

### 20 股本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一年、二零零二年及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400,000,000	40,000
	<u>400,000,000</u>	<u>4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一年、二零零二年及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47,820,000	24,782
	<u>247,820,000</u>	<u>24,782</u>

#### (a)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採納之認股權計劃

於一九九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通過並採納認股權計劃（「舊計劃」），董事會可由採納日期起不超過十年之任何期限內，授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合資格者認股權以認購股份，以不超過不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為上限。舊計劃之認股權可於一九九八年十月八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期間行使，行使價為0.62港元，惟未行使之認股權已於年底前屆滿作廢。於年內，並無認股權被取消。

## 賬目附註

## 20 股本(續)

## (a)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採納之認股權計劃(續)

根據舊計劃已授出之認股權數目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於四月一日	4,770,000	5,550,000
屆滿作廢	(4,770,000)	(780,000)
於三月三十一日	—	4,770,000
組成如下：		
董事	—	3,400,000
連續合約僱員	—	1,370,000

## (b) 二零零二年九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日，本公司之股東通過並採納一認股權計劃(「新計劃」)。根據新計劃，本公司授權董事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合資格者授予認股權，並按新計劃之指定行使價認購本公司股份。新計劃涉及之股份總數目連同任何其他認股權計劃所涉及之認股權數目合共不可超逾不時已發行之股份之30%。

年內，董事並無根據新計劃授出任何認股權。

## 賬目附註

## 21 儲備

## 集團

	股份 溢價 港幣千元	股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應佔聯營公司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77,874	228	(1,690)	133,604	210,016
投資證券重估盈餘	-	-	493	-	493
匯兌儲備	-	-	13	-	13
本年度盈利	-	-	-	27,988	27,988
二零零一年度末期股息	-	-	-	(2,478)	(2,478)
二零零二年度中期股息	-	-	-	(2,478)	(2,478)
	<u>77,874</u>	<u>228</u>	<u>(1,184)</u>	<u>156,636</u>	<u>233,554</u>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874</u>	<u>228</u>	<u>(1,184)</u>	<u>156,636</u>	<u>233,554</u>
組成如下：					
儲備	77,874	228	(1,184)	151,680	228,598
二零零二年度建議末期股息	-	-	-	4,956	4,956
	<u>77,874</u>	<u>228</u>	<u>(1,184)</u>	<u>156,636</u>	<u>233,554</u>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874</u>	<u>228</u>	<u>(1,184)</u>	<u>156,636</u>	<u>233,554</u>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77,874	228	-	130,519	208,621
聯營公司	-	-	(1,184)	26,117	24,933
	<u>77,874</u>	<u>228</u>	<u>(1,184)</u>	<u>156,636</u>	<u>233,554</u>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874</u>	<u>228</u>	<u>(1,184)</u>	<u>156,636</u>	<u>233,554</u>

## 賬目附註

## 21 儲備(續)

## 集團

	股份	股份	應佔聯營公司		總計
	溢價	贖回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之重列	77,874	228	(1,184)	156,636	233,554
投資證券重估虧損	-	-	(378)	-	(378)
出售投資證券而轉撥之盈餘	-	-	(506)	-	(506)
匯兌儲備	-	-	3	-	3
本年度盈利	-	-	-	32,830	32,830
二零零二年度末期股息	-	-	-	(4,956)	(4,956)
二零零三年度中期股息	-	-	-	(2,478)	(2,478)
	<u>77,874</u>	<u>228</u>	<u>(2,065)</u>	<u>182,032</u>	<u>258,069</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874</u>	<u>228</u>	<u>(2,065)</u>	<u>182,032</u>	<u>258,069</u>
組成如下：					
儲備	77,874	228	(2,065)	174,597	250,634
二零零三年度建議末期股息	-	-	-	7,435	7,435
	<u>77,874</u>	<u>228</u>	<u>(2,065)</u>	<u>182,032</u>	<u>258,069</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874</u>	<u>228</u>	<u>(2,065)</u>	<u>182,032</u>	<u>258,069</u>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77,874	228	-	145,825	223,927
聯營公司	-	-	(2,065)	36,207	34,142
	<u>77,874</u>	<u>228</u>	<u>(2,065)</u>	<u>182,032</u>	<u>258,069</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874</u>	<u>228</u>	<u>(2,065)</u>	<u>182,032</u>	<u>258,069</u>

## 賬目附註

## 21 儲備(續)

## 公司

	股份 溢價 港幣千元	股份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77,874	228	153,954	232,056
本年度盈利	—	—	7,756	7,756
二零零一年度末期股息	—	—	(2,478)	(2,478)
二零零二年度中期股息	—	—	(2,478)	(2,478)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874</u>	<u>228</u>	<u>156,754</u>	<u>234,856</u>
組成如下：				
儲備	77,874	228	151,798	229,900
二零零二年度建議末期股息	—	—	4,956	4,956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874</u>	<u>228</u>	<u>156,754</u>	<u>234,856</u>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77,874	228	156,754	234,856
本年度盈利	—	—	2	2
已付二零零二年度末期股息	—	—	(4,956)	(4,956)
已付二零零三年度中期股息	—	—	(2,478)	(2,478)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874</u>	<u>228</u>	<u>149,322</u>	<u>227,424</u>
組成如下：				
儲備	77,874	228	141,887	219,989
二零零三年度建議末期股息	—	—	7,435	7,435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874</u>	<u>228</u>	<u>149,322</u>	<u>227,424</u>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儲備中可供分派股息之款額為149,32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56,754,000港元)。

## 賬目附註

## 22 遞延稅項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於四月一日	586	586
轉撥至損益表 (附註5)	(62)	—
	<u>524</u>	<u>586</u>
於三月三十一日	<u>524</u>	<u>586</u>
就下列項目提撥準備：		
加速折舊抵免	<u>524</u>	<u>586</u>

鑑於未能確定資產會否在可見未來兌現，故並無就有關稅項虧損於賬目中確認為數2,32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185,000港元)之遞延稅項資產。

本年度並無其他未撥備遞延稅項。

## 賬目附註

## 23 綜合現金流量表

## (a) 經營盈利與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對賬表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經營盈利	19,343	8,905
利息支出	3,569	6,355
利息收入	(3,302)	(1,737)
固定資產折舊	3,000	3,116
商譽攤銷	322	167
固定資產之減值虧損	1,055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	187
	<hr/>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盈利	23,987	16,993
存貨(增加)／減少	(2,957)	11,211
應收貿易賬款、預付款項及 按金、其他應收款及應收 聯營公司之欠款淨減少	17,732	31,309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其他應付款、應計費用之淨 增加／(減少)	3,451	(5,717)
	<hr/>	<hr/>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u>42,213</u>	<u>53,796</u>

## 賬目附註

## 23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 (b) 本年度融資變動分析

	應繳付股息		銀行貸款及信託收據貸款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於四月一日	4,956	2,478	146,633	158,578
股息	2,478	2,478	—	—
融資之現金 流出淨額	(7,434)	(4,956)	(29,908)	(11,945)
於三月三十一日	<u>—</u>	<u>—</u>	<u>116,725</u>	<u>146,633</u>

## 24 銀行融資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一家附屬公司獲授貿易融資信貸額及銀行透支信貸額合共411,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51,000,000港元)。此貿易融資信貸額及透支額，由本公司作公司擔保333,7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73,700,000港元)作抵押。

此等融資信貸額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之款額約為117,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12,000,000港元)。

## 25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發給供應商之不可撤回信用狀款額為38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614,000港元)。

## 賬目附註

### 26 經營租賃協議

本集團同時為經營租賃之出租人及承租人。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賃之承擔詳情列述如下：

#### (a) 出租人

本集團有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而於未來收取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u>16</u>	<u>32</u>	<u>—</u>	<u>—</u>

#### (b) 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而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u>309</u>	<u>320</u>	<u>309</u>	<u>320</u>

### 27 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集團之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已收下列公司之租金及樓宇管理費 關連公司	<u>336</u>	<u>324</u>

與有關連人士就租賃、辦公室物業所訂立之租賃協議年期為兩年。協議條款乃根據專業估值師提供之推薦意見訂立。

### 28 賬目通過

本年度賬目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三日由董事會通過。